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姜婷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527
傳真：06-2955811
電子信箱：jiangti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一)字第10808859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落實政府無紙化及節能減碳政策，配合行政院推動「公務人員記功以下獎勵令電子化措施」，本局所屬各級學校（幼兒園）應配合辦理事項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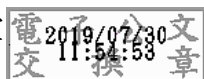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南市政府108年7月2日府人考字第10807661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市府為有效結合資訊技術、落實政府無紙化及節能減碳政策、達成人事作業流程簡化及奠定公務電子履歷之基礎，業以上開函轉市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諒達。
- 三、為積極落實保護地球節能減碳政策，本案有關校（園）長部分，訂於本（108）年8月1日起實施，請各人事人員配合協助辦理。
- 四、其餘教育人員部分目前採鼓勵參與本措施方式辦理，將規劃於109年8月1日起全面實施，請各校（幼兒園）務必確實依措施規定協助同仁依時程完成各項設定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

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

裝

訂

線

